

证券代码：002440

证券简称：闰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35

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闰土股份	股票代码	002440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刘波平	焦大伟	
办公地址	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市民大道 1009 号 财富广场 1 号楼闰土大厦	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市民大道 1009 号 财富广场 1 号楼闰土大厦	
电话	0575-82519278	0575-82519278	
电子信箱	latigid@126.com	rtgfzqb@163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是 ☒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2,705,856,948.69	2,688,294,565.95	0.6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49,705,477.62	104,581,930.22	43.1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133,351,231.65	100,357,131.71	32.88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429,470,504.94	95,149,671.85	351.36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3	0.09	44.44%
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3	0.09	44.44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.60%	1.11%	0.49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1,461,852,579.13	11,464,004,472.50	-0.0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9,361,280,238.87	9,365,275,218.34	-0.04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	39,054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张爱娟	境内自然人	17.12%	192,454,893	0	不适用	0
阮静波	境内自然人	16.13%	181,331,054	135,998,290	不适用	0
阮靖浙	境内自然人	5.71%	64,151,863	0	不适用	0
阮加春	境内自然人	4.58%	51,457,827	38,593,370	不适用	0
洪泽君	境内自然人	3.84%	43,200,000	0	不适用	0
阮华林	境内自然人	1.08%	12,130,000	0	不适用	0
嘉实基金－农业银行－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	其他	1.02%	11,452,450	0	不适用	0
银华基金－农业银行－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	其他	0.98%	10,988,761	0	不适用	0
博时基金－农业银行－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	其他	0.88%	9,853,600	0	不适用	0
工银瑞信基金－农业银行－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	其他	0.88%	9,836,700	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阮静波、张爱娟和阮靖浙为公司控股股东，阮加春为阮静波之叔叔，张爱娟为阮静波之母亲，阮靖浙为阮静波之妹妹。除此之外，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	股东洪泽君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43,200,000 股，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3,200,000 股。				
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（如有）		截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（回购期限届满）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计回购公司股份 30,000,016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.6690%。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报告期内，公司继续深入贯彻“内控”和“创新”的战略方针，推进“精简高效、提质增效”工作，推进“四个强化”，落实“四个创新”，坚持稳健发展的总基调，聚焦主业，做精做强，并努力实现稳健经营，巩固公司在染料行业的市场份额，实现营业收入 2,705,856,948.69 元，同比增长 0.65%；实现营业利润 205,192,579.49 元，同比增长 8.78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,705,477.62 元，同比增长 43.15%；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.13 元。

公司在报告期内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，参见公司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阮静波

2025 年 8 月 29 日